## 无锡新宏泰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无锡新宏泰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六届监事会第八 次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在公司 301 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。本次会议 应出席监事3名,实际出席监事3名,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 司章程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。李会玲女士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。本 次会议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,以投票表决方式作出了如下决议:

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 (一)审议通过了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- 1、监事会认为《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 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; 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 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,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;未发现参与 2025 年第三季度报 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- 2、监事会保证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完整,承诺不 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 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 特此公告。

> 无锡新宏泰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0月29日